

## 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8 日 10:00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8 日 12:00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3 月 23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《关于补选方军雄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9日收到独立董事罗正英女士的辞职信，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。鉴于罗正英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方军雄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同时，董事长杨晖提名方军雄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（召集人）和审计委员会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上述委员的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、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8年3月26日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1. 联系人：秦芳
2. 联系电话：021-51697588-878, MP: 13916992655
3. 传 真：021-61158162
4. 通讯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1788 弄 58 号
5. 邮 编：200235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，食宿和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2日